

附表四

監察院駐衛警察隊 年 月份服勤優劣事蹟加扣分紀錄表

職稱	姓名	日期	時間	服勤地點	事實	處理情形	查勤(記錄)人員

註記

- 一、同仁如對於本(○)月份平時服勤考核優劣事蹟加扣分有任何異議，請於公布期間依行政程序提出；如對本隊有良好建議，歡迎您隨時提供寶貴意見。

二、禮節遇到者，作為年終考核參考。

小隊長(製表人)	政風室主任	副秘書長	秘書長
年 月 日			

說明：本表請依需要自行延伸。